

本地附录-中华人民共和国

您已经获邀通过员工股票认购计划投资罗格朗股票。本文将向您简要介绍与本次认购计划有关的当地认购信息和主要税务影响。

本文件是FCPE“LEGRAND RELAIS 2026”宣传册和主要信息文件（“KID”）的补充文件。欲知详情，请参阅与本地附录一同提供给您企业共同投资基金的规定以及其他信息文件。

请知悉，是否参与本次认购由您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以及您可能需要的任何独立建议自行决定。

请知悉，您的用人单位和罗格朗股份有限公司（LEGRAND SA）均不能为您提供任何个人、财务或税务建议，亦不能对罗格朗股票的未来价格做出任何保证。罗格朗股票在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

在做出投资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以下信息。

本地附录仅适用于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就本概要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用人单位的员工。

认购一般说明

股票托管

您的股票将由企业共同基金（*Fonds Commun de Placement d'Entreprise*，简称“FCPE”）以您的名义认购和持有。FCPE是一种集体投资工具，在法国被广泛用于托管员工投资者的股票。因此，您将获得“FCPE LEGRAND RELAIS 2026”发行的份额，该份额与您认购并由FCPE代表您持有的股票相对应。

符合认购条件的员工

所有罗格朗中国主体在认购期的最后一天（即2026年3月31日）仍聘用的员工，且满足在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在罗格朗集团内最低受聘三个月的条件（无论连续或非连续聘用），均有资格参与认购。

认购期

认购期自2026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31日(含当日)。

认购期的最后一天，您的认购指令将成为最终的、有约束力的且不可撤销的指令。

认购价格

罗格朗股票以20%的折扣发售。每股认购价格基于截至2026年3月10日的20个交易日罗格朗股票收盘价的平均值（简称“基准价格”）确定。认购价格等于基准价格减去20%的折扣后的价格。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您可以在规定日期将认购价格全额支付到用人单位指定的银行账户。

预支工资¹

您可享受无息预支现金，自 2026 年 5 月起的 12 个月内从您工资中抵扣返还。

每月付款不得超过月工资净额的 10%。

如果您选择以预支工资的方式支付认购价格，您应确保扣除后的月工资不低于劳动合同中载明的
工作所在地有关部门法定的最低月工资。

如果您选择预支工资支付的金额导致每月扣除的金额超过您月工资净额的 10%，或导致扣除后您的
月工资低于最低月工资，则超扣部分将自动转为银行转账，您应在规定日期向用人单位指定的
银行账户支付认购价格。或者，您的用人单位可自行决定取消您的全部或部分认购。您应承担由
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如果您的聘用合同在 2027 年 4 月之前中止或终止，则须在您离职或合同中止之前支付全部余额
（包括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开支和税款，如有）。您的用人单位可采取法律允许的一切适当措
施收回任何余额，包括但不限于：（a）从您的工资/薪金或任何其他应向您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
余额；和/或（b）无需事先通知或征得同意的情况下赎回或已赎回您的全部或部分股票，并从任
何收益中扣除该余额（如可行）或延迟支付收益，直至您全额偿还该余额。

如果您在 2027 年 4 月前要求提前赎回份额，您的用人单位有权要求您立即支付任何未付款项，否
则您的用人单位可延迟赎回份额或延迟支付收益，或采取法律允许的任何其他适当措施收回任何
未付款项。在这种情况下，您的收益可能会因股价和外汇汇率波动而受到重大影响，而您将无法
获得补偿。

匹配投入

您的用人单位将提供相当于您所投资罗格朗股票金额 100% 的匹配投入，最高金额为 600 欧元。匹
配投入将以您的名义按折扣价投资于罗格朗股票。该等股票将与您个人投入购买的股票一并由
FCPE 以您的名义发行和持有。在中国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当地外汇管理机构要求的情况下，匹配投
入可由您的用人单位先行支付给您，用于您连同个人投入一起支付认购价格。

最高投资额

您在本次认购中可投资的最高金额不得超过您 2025 年全年薪酬总额的 25%。

赎回

在五年锁定期（见下文“**锁定期**”部分）届满之日（即 2031 年 5 月 12 日，或发生提前退出事件，
则在更早之日，见下文“**提前退出事件**”部分），您将有权赎回您的投资。

¹ 每月最高支付月工资净额 10% 的规定仅适用于工资抵扣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不受此限制。

在上述期限结束时，FCPE将直接通知您强制持有期已结束。您可以选择保留或赎回您的资产。

请您注意，您的用人单位仅能按照其自行确定的时间定期处理赎回请求，您的赎回可能无法在请求后立即做出。因此，您的收益可能会因股价或汇率波动而受到重大影响。在此情况下，您将不会获得补偿。

此外，无论下文所述提前退出情况如何，请注意，当您与罗格朗中国集团公司的聘用合同将因任何原因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您的用人单位不再或将不再受罗格朗控股或者将被解散或清算，或者您被调动至非罗格朗控股的公司或罗格朗控股但位于中国以外的子公司），根据相关主管部门不时的要求以及公司管理的需要，您可能被要求在限定时间内赎回，或者您的用人单位和/或其授权办理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登记的中国代理机构和/或其他罗格朗集团公司可能需要集体统一赎回，您在罗格朗员工股票认购计划项下的全部股票，无论在锁定期内或锁定期期满后。如果您未能在前述时间内完成赎回，您资产的账户持有人将有权要求强制赎回，并促使您的用人单位以您的名义执行该等赎回且无需事先取得您的同意。对于由此引起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股价或外汇汇率波动（如有）引起的损失，您不会获得任何补偿。

如果您因任何原因离开中国，请至少保留一个在中国的个人银行账户，直至相关赎回款项全部结清，否则您的用人单位可能无法向您支付该等金额。

无论在何种情况下的赎回，如果您的用人单位自行决定不为您代扣代缴所得税，则在您向用人单位提供您已完税的证明之前，用人单位有权不向您支付任何收益。

提前退出情况

作为您在本次认购中获益的对价，您的投资将受限于约5年的锁定期（即截止至2031年5月12日）。

但在且仅在以下情况下，您可在上文所述锁定期内要求赎回您的投资：

- 1) 员工患有无法从事专业活动的永久性残疾；
- 2) 员工死亡；
- 3) 聘用合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i) 员工非因重大过失被解聘；ii) 员工辞职；iii) 员工因重大过失被辞退；iv) 员工退休或提前退休；
- 4) 将所得收益用于主要住所的节能改造工程；
- 5) 将所得收益用于购买电动和/或氢动力车辆。

提前退出事件由法国法律定义，必须以符合法国法律规定的方式解释和适用。

员工（或执行人）必须尽快且不迟于提前退出情况发生后六个月向其用人单位或FCPE（视情况而定）提交赎回申请及证明上述情况的相关支持性文件，但配偶死亡，残疾，家庭暴力或聘用合同终止的情况除外（此类情况下可随时提出申请）。

每一提前赎回的情形仅允许实施一次提前赎回。提前赎回需以一次性支付的方式进行，员工可选择对全部或者部分可赎回资产进行赎回；为明确起见，在前述聘用合同终止的情况下，提前赎回应以一次性支付的方式进行且仅可对全部可赎回资产进行赎回。请参阅FCPE的KID以计算退出价格。

只有您向用人单位描述的特殊情况根据您提供的相关支持性文件被用人单位确认属于提前退出情况时，您适用的提前退出情况方能被确认。

外汇管制信息

所有认购计划相关的外汇事宜均由您的当地用人单位或经其授权的罗格朗中国集团公司代表您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如果您决定参加本次认购，即您同意授权您的本地用人单位或经其授权的罗格朗中国集团公司就本次认购的实施向国家外汇管理局的相关分支机构进行必要的申请或备案。此外，您可能被要求填写或提交法律法规或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与本认购相关的文件。

为了参加本次认购，您需要提供您有效的身份证件号码。香港、澳门、台湾和外籍员工需要提供通行证号/护照号以及其他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的文件。如果您无法提供前述信息和/或文件，您的信息将不会被包含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的申请或备案中，因此也会导致您在本此认购项下的认购无效。

如果您的认购资格或本次认购的全部或者部分没有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您的认购将受到重大影响甚至被取消，且您的用人单位会及时通知您该等情况。在这种情况下，您将不会获得补偿。

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您的用人单位向您支付本此认购项下的任何收益（包括赎回）都需要经过国家外汇管理局和银行的审核和登记，因此可能会造成支付延迟。鉴于时间上的不确定性，外汇汇率的波动可能会对您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您将不会获得补偿。

股息

锁定期内您投资所获的任何股息将自动再投资于 FCPE，从而增加您所持 FCPE 份额的价值。

表决权

每一完整股份或股份零头所附带的表决权，将由 FCPE 监事会代表您行使。

欧元/人民币兑换

您将以人民币进行投资。由于罗格朗股票以欧元上市，您的投资金额将被兑换成欧元。罗格朗将在认购期开始前确定您的欧元和等值人民币的投资额所使用的汇率，并将与您的认购价格一起告知您。您投资的欧元和等值人民币金额将在股票交付之日通过 FCPE 投资于罗格朗股票，并将保持不变。罗格朗确定的汇率与资金实际汇出境外之日有效汇率之间的任何负面变化都将由您的用人单位承担，不会影响您的认购价格以及投资金额；同样地，罗格朗确定的汇率与资金实际汇出境外之日有效汇率之间的任何正面变化，您均无权要求用人单位予以补偿。

在您的人民币投资金额汇出之后，欧元和人民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对您的投资产生正面或负面影响。您将是承受此类影响的唯一一方，而不是您的用人单位。

在您的投资期间内，您资产的价值将受欧元与人民币汇率浮动的影响。因此，如果欧元对人民币升值，以人民币表示的资产价值将增加。反之，如果欧元对人民币贬值，以人民币表示的资产价值将减少。

劳动法免责声明

请注意，此次认购由法国公司罗格朗公司提供，并非由您当地的用人单位提供。

本文件或向您分发或提供的与本次认购相关的任何其他材料中的任何内容均不赋予您任何与聘用相关的权利或待遇。您是否参与此次认购完全由您个人自愿决定。此次认购是酌情决定的，参与认购与您的聘用关系无关，也不构成聘用关系的一部分。

本认购的推出是由罗格朗公司自行决定的。这并不构成一项权利授予，参与本次发售亦未授予参与类似交易的任何权利。罗格朗没有义务在以后几年推出新的认购。

本次认购不构成您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协议的一部分，也不构成对聘用协议的任何修订或补充。在确定您未来可能获得的任何福利、付款、其他应享权利或责任和义务的金额时（包括聘用终止时），您在本次认购项下可能获得或有资格获得的福利或付款不被纳入考虑范围。

其他监管要求

根据中国法律法规，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可能会不时地审查和检查本次认购，且可能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次认购进行修改、补充或撤销。如果本次认购被修改、补充或撤销，您在本次认购项下的权利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您将被告知上述情况，且罗格朗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和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本次认购。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将不会获得任何补偿。

有关在中国境内常驻和有住所居民员工的税务概要

本概要旨在阐述适用于以下员工的中国税务一般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为本概要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居住、常驻和有住所的员工。但该等原则并非适用于所有情况。本概要仅供参考，不能被视为完整的或结论性的信息而被依赖。如需寻求准确的建议，员工应向个人税务顾问咨询有关参与本次认购的税务负担。

下文所述税务负担系根据在本次认购执行时所适用的中国税法和税务实践得出。该等法律和实践可能会随时间发生变化，且税务负担可能会因税务部门的不同而有所区别。

本税务概要应与向您提供的宣传册和其他材料一并阅读。

A. 法国的税制

您通过“LEGRAND RELAIS 2026”FCPE认购罗格朗股票无需在法国缴纳税款。法国不对自FCPE收到的股息征税。您无需就任何投资收益在法国缴纳任何税款或社会保险。

B. 中国的税制

股份收益（折价和匹配投入）可能适用的税负或社会保险。

- 就认购时罗格朗股票认购价格与公允价值（FMV）差额征税

认购时（即您取得您名下的FCPE份额之日），认购价格与罗格朗股票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将被视为您的工资和奖金收入，并按您的个人所得税税率征税，税率为3%至45%的累进税率。您的用人单位将为您代扣代缴适用的税额。

尽管收益是根据认购价格计算的，但此类股份收益的纳税义务于股份限制解除之时（例如锁定期届满或提前终止）（“解除日”）发生，而非认购日。

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实操要求，在计算应税基数时，可能会采用认购日公允价值与解除日公允市场价值的平均值来确定股份的公允价值。

- 匹配投入征税

匹配投入将被视为您的工资和奖金收入，并在认购时按3%至45%的累进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您的用人单位将为您代扣代缴适用的税额。

匹配投入的纳税义务与股份收益的纳税义务在解除日同时发生。

- 如您的投资系通过用人单位预支的工资/贷款支付，并分期偿还，则需征税

只要全额偿还，您无需为预支工资纳税。

- 认购时可能适用的社会保险

您在认购时无需缴纳社会保险。

股息派发时可能适用的税负或社会保险

对于派发的股息再投资时，您将按照20%的固定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您的用人单位有义务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代扣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上述税款。

您无需就股息缴纳社会保险。

FCPE赎回您的份额时可能适用的税负或社会保险费用

锁定期结束时，您将有权选择：

(a) 将您的 FCPE 份额兑换成现金：

赎回 FCPE 份额所得收益和罗格朗股票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税务机关据此计算股票收益应缴税款）和/或再投资成本（例如使用股息）（如有）将被视为您的财产转让所得，并按 20% 的固定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

您的用人单位有义务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代扣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上述税款。

赎回 FCPE 份额时，您无需在缴纳社会保险。

(b) 保留 FCPE 份额：

如果您没有在锁定期结束时赎回份额，上述税款将在您实际赎回份额时方适用。

认购、持有和赎回 FCPE 份额以及获得股息时（如有）的申报义务

您的当地用人单位将根据相关中国税法的规定以及主管税务机关的实操要求，就本认购和相关文件在税务机关进行备案，并为您代扣代缴相关税款。但请注意，如果根据相关税务规则您本人有申报义务，您当地用人单位的该等行为不能豁免您向相关税务机关备案和申报收入的义务。根据现行税务规则，在如下情况下您可能有申报义务：（i）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ii）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iii）取得应税所得，扣缴义务人未扣缴税款；（iv）取得境外所得；（v）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vi）非中国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vii）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

此外，尽管您的用人单位一般会为您代扣代缴本认购项下的税款，但在某些情况下，您的用人单位可能无法或不适合代扣代缴这些税款，特别是针对股息和赎回收益。因此，在上述情况下，您有义务自行申报和缴纳税款，并应在完成申报和缴纳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您的用人单位提供相关纳税证明。您的用人单位保留就因您未遵守前述要求而导致的任何罚款或损失进行索赔的权利。

请注意，您在本次认购中的实际税负（包括时间安排和计算方法）将取决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税务机关的确认。在任何情况下，您的用人单位均不对您承担相关税务机关要求的任何代扣代缴税款的责任。

为评估纳税义务，包括申请适用于本次认购的优惠税收待遇，您应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号码。香港、澳门、台湾及外国公民须提供通行证号/护照号码及相关税务机关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如果您未能提供上述信息和/或文件，您将无法享受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提供的任何税收优惠待遇。
